**附件4**

**2020年中国羽毛球俱乐部甲级、乙级联赛**

**承办基本要求**

一、比赛场馆要求

（一）场馆内场有效面积建议不少于40米长，35米宽的长方形，容纳至少6片羽毛球场地及场地周围全部设施。场地必须是木制弹性地板上铺经批准的防滑地胶。比赛场馆必须有空调或暖气，保证比赛期间场馆内温度在19-26摄氏度之间。

（二）场馆净空高度必须大于等于12米。

（三）比赛场地的照度必须符合比赛要求，场地照度不低于1000勒克司且照度均匀；电视转播场地球网中间离地面1米处要求照度达到1500勒克司；场馆内不得有直射的自然光和反光。

（四）场馆要具备遮挡自然光源的功能，并具备可以管控或排除比赛场地上所有气流的能力。

（五）场馆有足够的功能用房以及固定观众坐席数达到1500人以上。

（六）可提供3片（含）以上热身场地及场地周围全部设施。

（七）比赛场馆内设有医护人员，救护车辆。

（八）具有羽毛球赛事办赛经验。

（九）承办方要提供比赛场馆示意图，比赛场馆内外照片，以及其他相关的补充材料。

二、接待宾馆要求

（一）接待宾馆要求星级为三星或三星以上。为协会工作人员、教练员、运动员、裁判员、赛事管理人员、国家队教练员分别提供宾馆住宿。

（二）为教练员、运动员、裁判员提供往返宾馆至体育馆的摆渡车。为协会工作人员、赛事管理人员、国家队教练员提供工作用车。

（三）宾馆提供三餐，距离体育馆的距离不超过30分钟车程。

（四）运动员下榻的宾馆或酒店应设立医务室，提供药品、器材等。

（五）承办方同时要有3个（含）以上的备选酒店。在上报申请材料中要详细注明宾馆的地址、房间总数、距离场馆的距离以及酒店星级。

三、场地包装

（一）在比赛场内除塑胶场地以外的木地板上均须铺设地毯；按照比赛要求制作比赛背景板、场地围挡和广告板，必须制作成哑光效果，不得反射光线；提供电子计时计分和成绩统计系统所需要的符合条件的大屏幕、电脑、网线、网络等硬件设施。

（二）在比赛馆内应设有混合采访区，作为刚结束比赛的运动员、教练员接受专访的区域。混合采访区要配备符合采访需要的灯光、背景板等设施。

（三）根据体育展示要求进行场馆景观设计、制作及体育展示包装。

（四）提供公开抽签需要的会场、投影仪、幕布、台式电脑及抽签相应备品。

四、赛事宣传

（一）建立赛事宣传工作组，制定赛事宣传方案，按期保质执行宣传方案。

（二）重视新闻宣传工作，安排地方媒体对赛事进行全面宣传、报到，并为到赛区采访的新闻工作者提供生活和工作上的便利。

（三）负责中国羽协指定媒体工作人员的差旅费、劳务费、食宿交通等。

（四）在承办地人流聚集地、体育馆及大会指定酒店附近作相应的宣传布置，营造比赛气氛。

（五）半决赛日起，观众数量须至少500人。

五、筹办比赛经费来源

（一）承办方必须提供详细的办赛经费预算及经费来源。

（二）经费来源可为赞助经费、广告费及政府拨款等。

（三）办赛经费预赛须不少于人民币100万元。